

证券代码：833759

证券简称：大众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对公司预计发生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：

我们认为：本次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，双方本次交易遵循平等、自愿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故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。

二、对公司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：

我们认为：公司预计2017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交易价格公允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。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故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戴猷元、郭贤炜、廖焕国。

广东大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15日